**关于开展2022年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的通知**

各院部、相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学生审美和文化素养、劳动素养，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体系，学校决定启动2022年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建设工作。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美育通识精品课程**

（一）建设定位

课程建设要充分结合学校美育改革工作定位，坚持思维导向，树立学生正确的审美观念，以提升学生的人文素养，丰富学生的精神世界，提高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为目标，以“藥樂融通 藥藝互通 藥劇贯通”为特色，加强艺术与人文学科、自然科学学科的结合。

（二）申报条件

1.课程类别可涉及但不限于：声乐、器乐、戏剧、戏曲、表演、绘画、设计、书法、篆刻、中国传统艺术等。

2.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在职在岗教师，热爱本科教学，具备丰富的教学经验、较好的艺术涵养和理论储备，校外兼职教师也可参与课程教学活动。课程负责人承担的教学任务不少于总课时的50%。

3.重点支持教育部要求开设的相关课程，以及充分体现药大元素的面大量广的艺术类通识课程。

4.已资助建设的相关课程不再重复资助。

（三）建设要求

1.美育通识课程建设项目分为在线课程和线下课程两类，在线课程建设需要按照“知识点”形式进行标准化慕课建设，每个视频知识点时长10-15分钟，知识点建设要与题库建设同步进行；线下课程授课形式不局限在课堂，课程教学环节设置需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根据教学需要合理安排参观、鉴赏、舞台表演等实践活动。

2.鼓励课程实施多元化的评价方式，期末成绩占总成绩的比重一般不超过50%，过程性作业不少于4次。

3.实行课程负责人制度，获得立项的课程应保持稳定开课，五年内每年应至少开课一次，并于每次开课后形成课程报告。

**二、劳育通识精品课程**

（一）建设定位

课程建设要充分结合学校劳育改革工作定位，强化劳动品质培养，注重劳动知识的传授、劳动技能训练，以培养学生劳动精神、激发学生创新劳动活力为目标，以“双创”为导向，“一院（部）一特色”为方向，加强劳动教育与生活技能相结合，加强劳动教育与学科专业相结合，加强劳动教育与药学服务相结合，探索构建“公共课程+劳动”“专业课程+劳动”“通识劳育+药学”等劳动教育课程体系。

（二）申报条件与建设要求

1.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在职在岗教师或具有中级以上专业工勤技术人员，热爱本科教学，具备丰富的教学经验和劳动教育实践、相关理论储备，校外兼职教师也可参与课程教学活动。课程负责人承担的教学任务不少于总课时的50%。

2.授课形式不局限在课堂，课程教学环节设置需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根据教学需要合理安排参观、调查、动手操作等实践活动。其中，劳动教育课程实践学时一般不少于50%。

3.鼓励课程实施多元化的考核评价，期末成绩占总成绩的比重一般不超过50%，过程性作业不少于2次。

4.实行课程负责人制度，获得立项的课程应保持稳定开课，五年内每年应至少开课一次，并于每次开课后形成课程报告。

**三、经费支持**

申报课程一般为1或2个学分，立项后学校给予建设经费支持。美育劳育在线课程（2学分）建设经费为10000元/门，其他课程（2学分）建设经费均为6000元/门。1学分课程建设经费拨付相应减半。建设经费先期拨付50%，验收合格后再拨付50%。

**四、课程管理**

1.各部门应高度重视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建设工作，积极组织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有关课程的建设申报与研讨，充分发挥学院教学委员会在课程推荐、教学内容组织以及课程实施过程中的指导、咨询、审议功能，确保课程建设质量。

2.学校将组织专家团队对课程建设项目进行立项评审与验收，主要通过组织课程负责人答辩、审核教学大纲、现场听课、举行学生座谈等途径。对于未能通过验收的课程建设项目将适当暂停课程负责人两年内申报校内课程建设项目资格。

3.学校建立课程评估机制，对于课程教学内容与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目标不符、教学效果欠佳、连续两年无故未开设或出现严重教学事故的课程，将组织重点听课、重点审核，视情况予以限期整改或取消开课资格。

**五、其它**

申报课程填写《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一式二份），学院填写《汇总表》，由学院于2022年4月15日前统一报送教务处。联系人：高新柱，联系电话：86185220。

附件：1.课程报告说明

2.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

3.汇总表

中国药科大学教务处

2022年3月25日

附件1：

**课程报告说明**

课程报告是对一门课程的全面总结，旨在反映该课程的教学设计、实施情况和教学成效。每门课程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报告呈现的内容，一般涉及以下几方面：

1.课程信息：如课程简介，教学大纲，助教信息，选课学生信息等。

2.反映授课过程的资料：如讨论课材料、案例，课上课下的互动记录，精彩发言，照片等。

3.课程成果：如学生作业，学生对课程的评价等。

4.课程总结：如教学心得与反思、教学创新、下一步教学计划等。

附件2：

**美育劳育通识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

课程名称：

申请类别：□美育课程 □劳育课程

课程类型：□在线课程 □线下课程

课程基础：

□新建课程

□已有课程改造（原课程名称： ）

课程负责人：

所在部门：

教务处

2022年3月制

**一、课程负责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负责人情况 | 姓名 |  | | 性别 |  | 职称 |  | 研究方向 |  | |
| 固定电话 |  | | 手机 | |  | | E-mail |  | |
| 近三年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课程名称 | | 课程性质 | | 学时 | 上课  人数 | 上课学年、学期 | | 学生评教分数或部门排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团队成员情况 | 姓名 | 职称 | 学位 | | | 所在单位 | | 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课程建设内容或拟改进的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时 |  | | 学分 | |  |
| 课程简介 | （请用200字描述课程内容与特点） | | | | |
| 课程目标 |  | | | | |
| 课程特色 | （与其他院校同类课程比较，简述本课程的优势与特点） | | | | |
| 教学内容设计 | 教学内容 | 学时 | | 主讲教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学方法  与教学手段改革 |  | | | | |
| 课外学习要求、过程性作业内容、考核评价方式、保障措施 | （请具体描述学习要求、过程性作业内容和考核评价方式） | | | | |
| 其它说明 | （如：课程视频及网站、个性化的要求等） | | | | |

**三、课程建设或改进计划（1年）**

|  |  |  |
| --- | --- | --- |
| 时间安排 | 建设或改进的内容（思路和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该课程是否已获得其他课程建设项目支持** | | **□ 否**  **□ 是（请写明已获得支持的项目名称及经费数）** |

**四、审核意见**

|  |
| --- |
| 部门推荐意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学校审批意见：  学校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课程教学大纲请附页）**

**课程教学大纲**

（严格按照《关于修订本科课程教学大纲的通知》（药大教函〔2021〕12号）提交课程教学大纲）

附件3：

**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所在部门** | **申报课程名称** | **课程基础** | **原课程名称** | **课程负责人** | **课程学分**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